

公司代码：600760

公司简称：中航沈飞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刘志敏	公务原因	李长强
董事	王永庆	公务原因	戚侠
独立董事	邢冬梅	公务原因	朱军

-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0,199,037.0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71,996,350.30元，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18,731,923.08元，提取法定公积金并扣除已分配2019年现金股利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43,474,554.20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5,791,051,596.3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以2020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并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00,389,285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6,093,428.4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71%；本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560,155,714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1,960,544,999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与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与转增总额。

上述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航沈飞	600760	中航黑豹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侠	耿春明
办公地址	沈阳市皇姑区陵北街1号	沈阳市皇姑区陵北街1号
电话	024-86598850	024-86598851
电子信箱	sac600760@163.com	sac600760@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航空产品制造，主要产品包括航空防务装备和民用航空产品，核心产品为航空防务装备。

（二）经营模式

公司按照特定用户基于国防战略需求确定的航空防务装备型号与采购计划组织研发、生产和销售，并统筹当期订单与中长期规划制订整体经营计划。

航空防务装备产品经国家立项、设计定型后，公司生产依据客户合同节点要求制定计划并实施，涉及试飞、总装、部装、零件等全部环节，并确保交付进度满足合同要求；公司供应链体系设有合规供应商目录，主要供应商需取得军工业资质，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依照国家相关规定确定；公司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并依据用户的采购计划统筹制订产品交付计划，销售价格依照国家军品定价采购的相关规定确定。

（三）行业情况

航空工业是现代大国博弈、强国争雄的高端平台，是维护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是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进入新时代，建设航空强国已成为国家意志，中国航空工业正秉承“航空报国”初心、肩负“航空强国”使命，按照建设新时代航空强国“两步走”的战略目标，坚决实施“一心、两融、三力、五化”航空强国战略。公司作为“中国歼击机的摇篮”，始终将航空防务装备的研发和制造业务作为核心业务，在国防建设中担当强军首责，在落实战略中抓牢主责主业，在改革发展中发挥“主机牵头”作用。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32,853,080,760.29	29,223,855,417.98	12.42	28,439,251,210.82
营业收入	27,315,905,003.59	23,760,860,873.20	14.96	20,150,864,63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0,199,037.07	877,785,950.38	68.63	743,239,35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9,529,087.96	843,803,894.11	11.34	709,958,88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48,447,601.91	8,688,133,452.58	16.81	7,862,837,12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9,894,352.62	-1,147,887,622.59		235,195,589.5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06	0.63	68.25	0.5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06	0.63	68.25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8	10.58	增加4.8个百分点	9.8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700,530,596.36	5,886,379,531.51	7,323,526,222.91	8,405,468,65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7,950,464.00	250,635,496.19	312,517,880.35	319,095,19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4,553,830.38	193,895,324.67	298,798,065.98	182,281,86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08,457.91	-3,660,063,950.65	857,803,355.65	9,603,263,405.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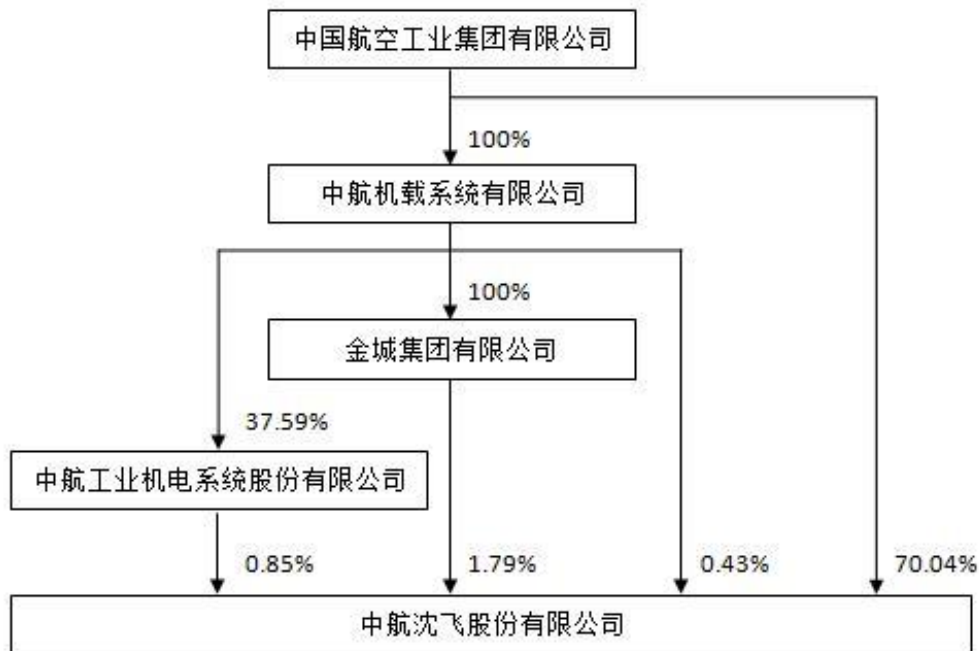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9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99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 限公司	0	980,776,269	70.04	0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	-14,003,805	39,573,192	2.83	0	未知		国有 法人
金城集团有限公司	0	25,000,000	1.79	0	无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4,136,328	14,364,902	1.03	0	未知		其他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 份有限公司	0	11,952,705	0.85	0	无		国有 法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兴全趋势投资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83,241	10,983,241	0.78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易方达国防 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4,078,023	8,860,523	0.63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富国军工主 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6,223,892	7,589,829	0.54	0	未知		其他
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 司	0	5,976,352	0.43	0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国泰中证军 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2,608,381	5,475,193	0.39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城集团、中航机电、机载公司均为航空工业集团实际控					

	制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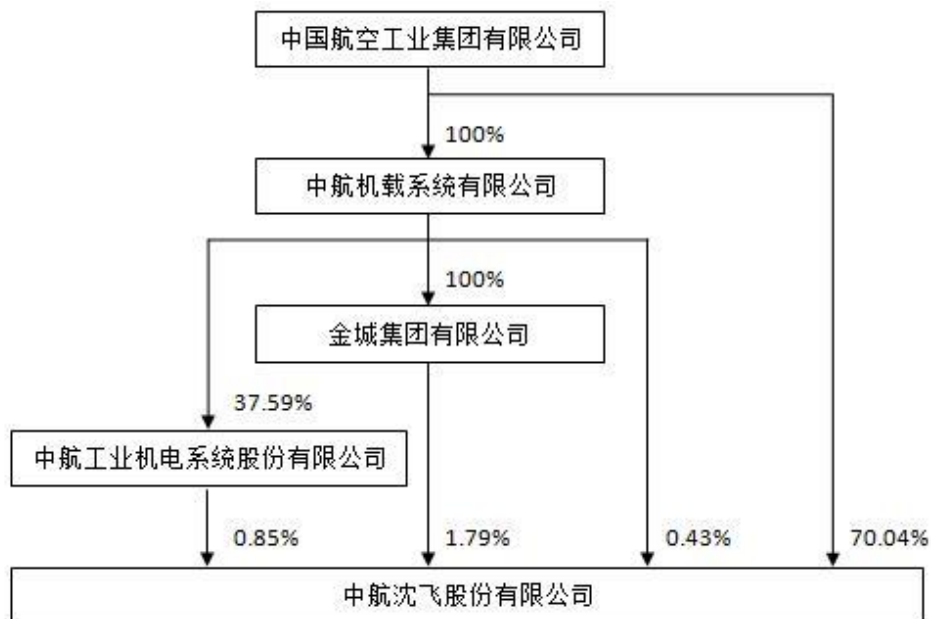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聚焦“又好又快产品实现”目标，业务规模稳健增长、科研生产任务稳步推进，在疫情防控和经营管理方面取得双线胜利，持续推动航空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实现“十三五”圆满收官。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 2,731,590.50 万元，同比增长 14.96%；净利润 148,366.69 万元，同比增长 68.4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019.90 万元，同比增长 68.63%；基本每股收益 1.06 元，同比增长 68.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

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知识产权许可、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按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列报，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存货	-2,069,514,212.42
	其他流动资产	-32,076,716.70
	预收款项	-7,144,766,993.38
	合同负债	4,838,821,035.38
	应交税费	3,388,045.14
	未分配利润	200,966,983.74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企业包括：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沈阳沈飞线束科技有限公司、沈阳沈飞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沈阳飞机工业集团物流装备有限公司、沈阳沈飞民品工业有限公司，详见本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0 户，减少 1 户，详见本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